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担保基本情况

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3月14日、 2024年4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于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期间为合 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71,100 万元的担保。同时,授权公司总裁 或其授权人士为代理人,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负责业务办理、协议、合同签署 等事宜,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;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实 际经营需要对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配,亦可对新成立的子公司分配担 保额度,担保额度不得跨越资产负债率70%的标准进行调剂,并在上述总额度范 围内办理相关手续。详细信息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 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

二、对外担保额度调剂及进展情况

(一) 对外担保额度调剂

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,本次担保在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,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内部调剂:将公司对青 岛海联金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青岛海联")部分未使用的担保额 度 3,000 万元调剂至青岛海联金汇电机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青岛电机")。公 司本次调剂担保额度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,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 议。

上的《关于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4)。

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,公司为青岛海联提供的担保额度由42,000万

元调减至39,000万元。公司为青岛电机提供的担保额度由1,000万元调增至4,000万元。本次担保完成后,公司为青岛海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7,500万元;为青岛电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3,000万元。

(二) 对外担保进展情况

2024年9月27日,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(以下简称"青岛银行")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,同意为青岛电机与青岛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,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1,000万元,所保证的主债权期限为2024年9月27日至2027年9月27日。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复利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,以及青岛银行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律师代理费、财产保全费、财产保全保险费/担保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过户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邮寄费等)以及青岛电机应向青岛银行支付的其他款项。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2024年9月27日,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(以下简称"浦发银行")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,同意为青岛电机与浦发银行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,担保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1,000万元,所保证的主债权期限为2024年9月27日至2025年9月27日。保证担保的范围除了合同所述之主债权,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(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、罚息和复利)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合同而发生的费用、以及浦发银行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(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、差旅费等),以及根据主合同经浦发银行要求青岛电机需补足的保证金。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上述担保在公司审批额度范围内。

三、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- 1、公司本次为青岛电机提供2,000万元担保后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99,800万元,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3.76%。具体说明如下:
- (1)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99,800万元,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23.76%。
- (2)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0元,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%。

2、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 特此公告。

海联金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